

委託書

立委託書人_____茲因事未克親自辦理板橋埔墘 4-7 區區
段徵收開發案協議價購作業，特委由_____全權代為處理
協議價購相關事宜，恐口說無憑，特立此書為證。

此致

新北市政府

委 託 人(所有權人)：_____ 簽章

身分證字號(或統一編號)：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受 託 人：_____ 簽章

身分證字號(或統一編號)：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注意事項：應檢附委託人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(應切結「與正本相符」字樣並加蓋印鑑章)及印鑑證明(1 年內有效，且「申請目的」應與委託事項相符，如：辦理協議價購、不限定用途等；不可為：不動產登記、土地重劃、繼承、其他等)。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